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 年 5 月 12 日，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。

2021 年 8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（修订稿）及相关议案，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、发行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。

2021 年 11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五次会议，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（二次修订稿）及相关议案，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进行明确，确定发行数量为 33,165,104 股，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情况

5、发行数量。

调整前：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3,165,104 股（含本数），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。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，发生派发现金股利等除息事项，本次发行数量不作调整；发生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事项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数量需要调整的，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相应调整。

调整后：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33,165,104 股，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

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。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，发生派发现金股利等除息事项，本次发行数量不作调整；发生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事项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数量需要调整的，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相应调整。

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。

二、本次方案修订履行的相关程序

2021年11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进行了修订。

根据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但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。

三、本次方案调整对公司和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影响

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后，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明确为33,165,104股，其余项目不变。本次方案调整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有利于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总体工作安排，不构成本次发行方案的重大变化。

四、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

2021年11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，主要修订情况如下：

预案章节	章节内容	修订内容
特别提示	特别提示	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；明确了发行数量
第一章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	四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概要	明确了发行数量
	十一、本次发行的审批	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决策程序及已

	程序	获批准
第二章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	四、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二） 内容摘要	增加了新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二）的内容概要
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	二、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	更新远大生科植物保护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工商信息

特此公告。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